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梅汕客专揭阳北站站前广场及道路配套  
建设工程

项目编号 2018-445203-48-01-832217

建设地点 揭阳市揭东区

验收单位 揭阳市揭东区交通运输局

2022年11月15日

##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梅汕客专揭阳北站站前广场及道路 配套建设工程	行 业 类 别	机场工 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揭阳市揭东区交通运输局	项 目 性 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 关、文号及时间	揭东区农业农村局；（揭东农许可（2022）17号）； 2022年9月7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9年5月—2020年12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揭阳市江河水利水电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中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揭阳市江河水利水电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广州市房屋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广东质安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揭阳市江河水利水电咨询有限公司		

##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及《广东省水利厅关于我厅审批及管理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备有关事项的公告》的规定，揭阳市揭东区交通运输局于2022年11月15日在揭阳市揭东区锡场镇主持召开了梅汕客专揭阳北站站前广场及道路配套建设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水土保持监测、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的代表和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揭阳市江河水利水电咨询有限公司提交了《梅汕客专揭阳北站站前广场及道路配套建设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梅汕客专揭阳北站站前广场及道路配套建设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上述报告为此次验收提供了重要的技术依据。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勘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开展情况和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验收情况的详细汇报，经质询和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概况

梅汕客专揭阳北站站前广场及道路配套建设工程主要由建设进站大道和站前广场组成。进站大道长约1.014公里，道路宽度50m，征地宽度60m，双向六车道加辅道；站前广场长335m，宽160m，分为站前广场、架空层停车场和建筑配套用房，地面广场面积49824.9m<sup>2</sup>，架空层停车场面积43424.38m<sup>2</sup>，含998个车位，调度用房和管理用房面积1512.008m<sup>2</sup>。项目已于2019年5月开工，

于 2020 年 12 月完工，总工期 19 个月。工程概算总投资 62143.08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用 45854.49 万元。

####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2 年 9 月 7 日揭东区农业农村局以（揭东农许可〔2022〕17 号）对《梅汕客专揭阳北站站前广场及道路配套建设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予以批复。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15.85 公顷。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执行建设类项目南方红壤区二级标准，项目已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95100 元。

####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本项目水保方案能够满足项目施工要求，水土保持措施于施工过程中全部实施，水土保持效果良好。

####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2 年 7 月，建设单位委托揭阳市江河水利水电咨询有限公司对项目进行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监测单位根据相关水土保持行业规范要求，于 2022 年 10 月编写完成了《梅汕客专揭阳北站站前广场及道路配套建设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通过对工程的水土保持监测成果分析，项目建设区域没有产生严重的水土流失危害，项目区已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运行稳定，水土保持效果较显著，水土流失六项防治目标扰动土地整治率、水土流失总治理度、土壤流失控制比、拦渣率、林草植被恢复率、林草覆盖率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的要求，水土保持措施得到切实、有效的落实。

####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2 年 11 月，揭阳市江河水利水电咨询有限公司开展了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期间进行了多次现场查勘，并

于 2022 年 11 月完成了《梅汕客专揭阳北站站前广场及道路配套建设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为本次验收提供了技术依据。

工程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对工程质量进行有效控制，确保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经资料查阅和现场核查，梅汕客专揭阳北站站前广场及道路配套建设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外观整齐，施工质量达到了设计标准；植物措施的树、草种选择适当，配置合理，生长良好，对保护和美化环境起到了积极的作用。经试运行，未发现明显工程质量缺陷，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质量总体合格，发挥了较好的水土保持功能，已达到水土保持设施专项验收标准。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及工程量包括①工程措施：雨水管道 1713m、排水明沟 632m、沉沙井 52 座、截水沟 2347m；②植物措施：景观绿化 11723m<sup>2</sup>、喷播植草 5064.66m<sup>2</sup>、道路绿化 9860m<sup>2</sup>、撒播草籽 1.89hm<sup>2</sup>、全面整地 0.06hm<sup>2</sup>；③临时措施：基坑截排水沟 2260m、土工布苫盖 35500m<sup>2</sup>、沉砂池 13 座、周边排水沟 976m。

梅汕客专揭阳北站站前广场及道路配套建设工程的水土流失防治效果明显，生态恢复良好，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均达到了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达 99.62%，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0，渣土防护率达 99%，表土保护率 100%，林草植被恢复率达 99.12%，林草覆盖率为 28.45%。

#### （六）验收结论

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实施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完成了方案批复的防治任务；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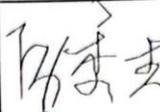
确定的目标值，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建设过程中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等工作；运行期间的管理维护责任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 （七）后续管护要求

验收组建议，运行管理单位应继续做好水土保持设施的后续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2022年11月15日

###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揭阳市揭东区交通运输局			建设单位
专家	陈秀青	揭阳市水利水电设计院	高工		省库专家
成员	林壮波	揭阳市江河水利水电咨询有限公司	高工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揭阳市江河水利水电咨询有限公司		洪舒仪	监测报告编制单位
		揭阳市江河水利水电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中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林林	设计单位
		广东质安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市房屋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